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6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北仑区沿山河南路 68 号一楼 101 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72,334,3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7162

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1,155,708,556 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有股份 4,506,338 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51,202,218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靖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

程序、与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均列席
- 2、董事会秘书罗亚华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段辉泉、副总经理傅倩倩、罗育辉、顾金成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0,527,608	99.6843	1,389,231	0.2427	417,542	0.073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140,537	81.8365	1,389,231	13.9658	417,542	4.197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 李鹏先生、吴婧女士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5日